



在北京的日子

吴恩裕 端木蕻良等 著

石尚存 选编

陕西人民出版社



献给曹雪芹回北京280周年

曹家从曹雪芹六代祖、五代祖从龙入关之后一直定居在北京，至曹雪芹时已是百年有余。说曹雪芹是北京人、北京作家，与近百年“祖籍”争论没有任何矛盾。

曹雪芹在北京这块热土上，倾其一生心血，奉献了一部罕世之作——《红楼梦》。两百余年来，一代又一代的红学人孜孜不倦地从尘封已久的历史档案、从民间世代相传的口碑中访寻、挖掘与曹雪芹相关的记载和“传说”。

《曹雪芹在北京的日子》向我们提供了一个了解曹雪芹、认识曹雪芹、记忆曹雪芹的窗口，是献给所有关心中华文化的世界各国朋友们的一份特殊礼物！

ISBN 978-7-224-08480-1



9 787224 084801 >

定价：19.80元



在北京的日子

吴恩裕 端木蕻良等 著
石尚存 选编



陕西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曹雪芹在北京的日子/吴恩裕等著;石尚存选编. —西安:陕西人民出版社, 2008

ISBN 978-7-224-08480-1

I. 曹… II. ①吴… ②石… III. ①曹雪芹(?~1763) — 人物研究
②曹雪芹(?~1763) — 文学研究 IV. K825.6 I207.41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8)第087850号

曹雪芹在北京的日子

作 者 吴恩裕等著;石尚存选编

出版发行 陕西人民出版社(西安北大街147号 邮编:710003)

发货联系电话(传真):(010)88203378

印 刷 大厂书文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mm×1092mm 16开 13.25印张 1插页

字 数 150千字

版 次 2008年6月第1版 2008年6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224-08480-1

定 价 19.80元

目 录

开卷语	【北京作家 京味《红楼》】	胡文彬	001
卷一	【燕市寻踪】		005
	一、访‘十七间半房’	端木蕻良	007
	二、曹雪芹蒜市口故居初探	张书才	011
	三、燕市芹迹小考	顾平旦、曾保泉	029
	四、访‘瓶湖’	端木蕻良	047
	五、雷声忽送千峰雨	胡文彬	051
	六、万想何难幻作真	胡文彬	055
	附 录		059
卷二	【著书西郊】		063
	一、曹雪芹在北京西郊的居处	吴恩裕	065
	二、关于‘黄叶村’	端木蕻良	085
	三、红楼梦醒黄叶村	端木蕻良	087
	四、樱桃沟拾野	端木蕻良	091

五、曹雪芹著书黄叶村	顾平坦 曾保泉	093
------------------	---------	-----

卷三 【曹雪芹的故事】

吴恩裕 099

一、宗黄夜话	101
--------------	-----

二、著书山村	113
--------------	-----

三、呼酒谈往	123
--------------	-----

四、小聚香山	135
--------------	-----

五、槐园秋晓	149
--------------	-----

六、传奇题句	157
--------------	-----

七、一病无医	165
--------------	-----

八、遗爱人间	175
--------------	-----

附 录	189
-----------	-----

后 记	203
-----------	-----

附：作者简介	205
--------------	-----

开卷语

北京作家 京味《红楼》

曹雪芹是一位北京作家，这是一个无可争辩的事实。从曹雪芹六代祖曹锡远、五代祖曹振彦从龙入关之后一直定居在北京，至曹雪芹时已是百年有余。不论从当时的八旗制度、曹家特殊家世（包衣世家），还是从历代的户籍制度看，曹雪芹虽然生于南京，但必须回到北京旗下报籍入档。从现在已经披露的档案中我们没有看到曹家人出旗为民的点滴线索。因此说曹雪芹是北京人、北京作家，与抢古人、拉名人没有任何关系，与近百年“祖籍”争论也没有任何矛盾。作为北京人，我们应该理直气壮地承认曹雪芹的北京人身份，让他含笑九泉之下。

曹雪芹在北京这块热土上，倾其一生的心血，为中华民族文化宝库奉献了一部罕世之作——《红楼梦》。这部小说尚在抄本刚刚传世的时候，就因脍炙人口，不胫而走。据程伟元序中所云：“好事者每传抄一部，置庙市中，昂其值得数十金。”至嘉道以降，已是家弦户诵，风靡全国，出现“开卷不说红楼梦，读

尽诗书也枉然”的红楼热。时至今日,《红楼梦》“像一块灼热的陨石一样,从天空落到地上。经过大气摩擦,灿散出无数火花,在消耗自我的途中,发出了绚烂的异彩。石头落在地面上,经过两百多年风刀霜剑,不但没有失去温度,反而越发升温加热,多次掀起热浪红潮。这股热浪有极大的冲击力和强烈的吸引力,这就使得世上出现了‘说不完的《红楼梦》,写不尽的曹雪芹’”(端木蕻良语)。

作为世界级的古典名著,人们久读不厌,久传不衰,乃至研究《红楼梦》成为今日之显学,其根本的原因是,它表现了人类共同关心的价值观。作者在揭露丑恶的同时,也唯美地表现了人类的美好愿望与追求。但我们还看到,这一切与作者娴熟地运用了汉字汉语,特别是作为当时的“官话”——北京话密不可分。正如有学者指出的,《红楼梦》“在语言上,是中国将来文学的模范;和但丁《神曲》在现代意大利的艺术与语言史上,有同样的价值。”“北京话”给《红楼梦》带来不灭的光荣,“北京话”也因《红楼梦》而永传不朽了(李辰冬语)。

然而,我们又不得不略感遗憾地承认,直到今天,除了一部《红楼梦》之外,人们对曹雪芹一生奇特的经历,实在是知之甚少。或许正因为如此,两百余年来,一代又一代的红学人怀着一种历史的责任感,孜孜不倦地从尘封已久的历史档案、从民间世代相传的口碑中访寻、挖掘与曹雪芹相关的记载和“传说”。他们共同的心愿就是将一点一滴自己得来的材料缀成灿若星河的彩练,“还原”出一个血肉丰满的、栩栩如生的、真实的曹雪芹。

这是一个“梦”，好梦成真！

《曹雪芹在北京的日子》，圆了人们期待已久的“梦”。因为它向我们提供了一个了解曹雪芹、认识曹雪芹、记忆曹雪芹的窗口。我相信，《曹雪芹在北京的日子》的出版在带给大家愉悦的同时，还会引起人们无限的遐想与深沉的思考！

不知是历史的巧合，还是上苍的刻意安排，在2008年这个值得世人永远纪念的年份到来之际，恰好是曹雪芹回到北京280周年。那么《曹雪芹在北京的日子》，无疑是献给所有关心中华文化的世界各国朋友们的一份特殊礼物！

胡文彬

2007年9月6日

于京华饮水堂

卷一

燕市寻踪



一、访“十七间半房”

端木蕻良

最近，收到马允升先生来信。马先生是蒜市口——相传是曹雪芹故居——所谓“十七间半房”的主人。他要我向有关方面呼吁，把这处传说为曹家的房宅，作为研究曹雪芹家世的“实物”，保存下来。

收到来信时，我正在翻阅《棟亭集》，曹寅有《题徐文长画》诗一首：

岁岁看花向洛阳，老来拼得为花忙。

不知断送春多少，始解燕支是艳妆。

曹寅从徐文长画中得到启发，觉得青年时代过眼烟云的生活，真有“无事忙”的意味儿。这首诗感染了我，我现在既病且忙，应该揽事越少越好。但是，既承托付，禁不住须饶舌一番。

1984年春天，中国历史档案馆张书才同志约我到蒜市口“十七间半房”去考察。承房主人马允升先生热情接待讲解，使我们知道了一些第一手资料。现在耀群找出她当时现场拍摄的照片，对照马允升先生随信寄来的有关房屋的平面图，当年考察的情形，重又

浮现在我眼前。

那次访问,进大门后就由一条小夹道往里走,大概走了有数十米远光景,便看到四扇屏门。上面写着“端方正直”四个大字。待到院中,看到两边厢房檐下各有一块扇形小匾。一边写的是“端宁”,一边写的是“小憩”,还刻有“臣某某”的小印,但已辨认不清是何人印记,没法作进一步判断。东西厢房前檐内又各有一块横形小匾。据马允升先生近期来信说,正房前檐内木方上有“富贵平安”,东厢房前檐内木方上有“日月增光”,西厢房前檐内木方上有“紫气东来”等等。这些和以上提到的小匾额是否同时所题也很难说。把它们兜拢在一起,也不易给人一个具体的概念。

从江宁织造曹家档案史料上看,隋赫德《细查曹颖房地产及家人情形奏折》中称:“曹颖家属蒙恩谕少留房屋以资养赡,今其家不久回京,奴才应将在京房产人口酌量拨给。”雍正把曹颖在京房产人口赐给了隋赫德。此时才从隋赫德口中吐出一些残羹冷饭,给曹家维持生活(房屋有鲜鱼口一所、蒜市口一所)。

隋赫德称,经过细查(雍正怕曹家隐匿转移财产)曹家房屋并家人住房有十三处,共计四百八十三间,家人大小男女共一百四十口。

顺便说明一下,“家人”在这里也包括家奴在内,也就是有头面的“家生子”奴才。如《红楼梦》中写的“林之孝家的”那些人物就是。上谕、奏折中所称曹颖“家人吴老汉”,隋赫德“家人满福”等,都可证明这一点;又如:李煦抄没入官时,李煦家属及其家仆钱仲璿等男女二百余名,一同遭受变卖。其中李煦家属先是十五名,后因死亡三人,上报时只有十二口人,其余都应入“家人”项内。可见,二百余名不都是李煦家属成员,是把家人钱仲璿等及其家口都计算在内的。

因此,曹家财产入官时,有房屋十三处,共计四百八十三间,也

应如此看待。曹颖一家本来人丁不旺，又未析居，不可能分住在十三处。这里应该是按曹颖家的房产权来说的。又据马允升先生来信说，这十七间半房前半部都是门脸用房，临街还有做招牌的大柱，曾经是座“染坊”。

据《康乾遗俗轶事饰物考》(完颜佐贤编著)认为，清代一般住宅“七品以下多住清水排房、起脊瓦房，正房三间两耳，三东，三西，三南，左右串堂四合院”。“十七间半”是符合这种格局的。曹家房产已经入官，现在是皇上恩恤赐还养赡(雍正还表示这是怜老恤幼的意思)之所，这种格局按说已经差不离儿了。房屋前面还有“染坊”，这点也值得探讨。当然曹家不会自己开染坊，但曹家家人是否会“近水楼台”有开染坊的可能呢？记得我小时候，听老人称大染坊为“印染局”，大药房为“药局子”。在北京，染坊最初是否也有官营性质，或须请领执照才得开业等情况，我没有研究过。如果有这种历史过程，希望有人提出来，也许会从中得到意外的收获。同时，也希望古建筑学家能够去考察一下，敲定这房屋的年龄，到底它已经历了多少春秋？那会对此院落的考定有所帮助。

年来病魔缠身，行走不便，对这房屋不能作再度访察。仅凭记忆所及，拉杂写出，只是想能和曹雪芹搭上边儿，有近似值的房屋都能保存下来，将来在“红楼之旅”中列为一个环节，我想是值得的。

1990年10月于西坝河

(原载《北京政协》，1991年1月号)

二、曹雪芹蒜市口故居初探

张书才

雍正五年十二月(1728年1月),曹雪芹的叔父、江宁织造曹頔以骚扰驿站、亏空帑项及转移财物的罪名,受到革职抄家的惩处,于是“赫赫扬扬,已将百载”的“簪缨旧族”曹家就此败落了。曹雪芹作为废官家属,也便告别了江宁织造府中“锦衣纨绔”“饫甘厌肥”的生活,于翌年夏季随同阖家老少回到了北京归旗定居,开始了新的“历尽离合悲欢、炎凉世态”的生活,并由家庭和自身的兴衰际遇中磨炼成长为中国历史上最伟大的古典小说家。

曹雪芹回京后住在何处?这不仅于寻找曹雪芹的京华故居,而且于研究曹雪芹步入青年时代以后的生活环境、交游经历以及《红楼梦》的创作,都具有重要的意义。兹将笔者几年来断断续续考察探讨曹雪芹蒜市口故居的一些情况和认识,整理成文,公诸同好,以期共同研究讨论,并吁请有关领导和主管部门予以关注和重视,共同为在北京市内建立曹雪芹故居纪念馆尽一分心力。

曹雪芹回京后住在蒜市口

1982年10月,笔者在全国《红楼梦》学术讨论会上,介绍了从